

易璇台灣學員須知-報名條款與約定

易璇易經學院個人資料蒐集說明

當您參與本活動並填具資料時，即代表您已對本公司關於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等以下相關事項，已有確切之認知並同意遵守：

- 1、蒐集資料之目的：活動參與者可藉由易璇提供的課前服務進行活動。
- 2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時、電話、信箱、地址。
- 3、使用範疇：中華民國行政區域內經您親自所填具提供之其他第三人個人資料，您應保證已獲授權，可再授權本公司為標示目的範圍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，同時您亦應將前述利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等資訊轉知該第三人。關於個人資料有其他疑問或主張者，請逕洽本主辦單位。

行為守則說明

主辦活動的目的既是製造一個良好的學習環境，使參與者感到愉快輕鬆、有趣安全且受到尊重的環境，應當遵守基本準則，如有任何參與者違反以下條令，易璇有權禁止違反者入場並取消會員福利、課程費也無退還：

- 1、上課期間嚴禁錄影、錄音。
- 2、為提供上課的學習力，及尊重其他學員的上課權益，期間請將手機靜音或關機。
- 3、不吸毒、不酗酒、無性別與種族歧視、無褻瀆任何宗教習俗或信仰。
- 4、沒有恃強凌弱、騷擾、攻擊性和威脅性的成份，更不可干擾或干涉他人、實際傷害別人、損壞財產和擁有危險武器。
- 5、不可未經過他人同意索取他人的資料，無論為私利與否，皆不可在場內推銷任何產品或服務。
- 6、參加者若有上述情事，或其他對本服務其他用戶或三人產生困擾、不悅或違反一般禮節致生反感之行為，皆為違反規定之行為；或易璇有正當理由認為不適當之行為，易璇將終止參加者資格。

出席事項說明

- 1、課程途中如有學員無理由缺席，則視為退出，課程學費不能退換
- 2、任何出席課程的更改，必須在課程十四天前發電郵到(enquirytw@unifiedyijing.com)。不然本公司會索取 1,150 元或課程的 10 %為更改課程時間行政手續費。(以較高者為準)
- 3、出席高級班的更改，必須在課程三十天前發電郵到(enquirytw@unifiedyijing.com)。不然本公司會索取 10 %為更改課程行政手續費。在這之後，課程舉辦的十四天前，不允許有任何出席課程更改。
- 4、一旦訂單形成，如欲取消退款，將衍生取消退款之手續費用，手續費用為訂單金額之 30%。
- 5、門票售出，因個人因素無法於活動當天出席，將視為自動放棄使用票券的權利，門票將於活動後失效，為免 除任何疑慮，我方將不退還任何因遲到、缺席或退出該課程服務相關理由之款項給您。
- 6、學員必須達到 80%的出席率才能獲得課程文憑
- 7、在課程途中如有學員缺席，不得補課或重複課程
所有出席課程的學員都必須穿戴學生證，視同入場門票。
- 8、自購買日起具二年保留期。經確認登記的上課日期，若要變更，請於活動前十四天告知；反之，學員則需負擔保留席位所支付的相關費用。
- 9、不可抗力事件：若本協議所規劃的課程服務因天災、無法避免之意外、火災、停電、水災或任何其他 災難，或因暴動、罷工、封鎖或因其他 SR 無法直接控制之事故遭妨礙或取消，則 主辦單位有權決定自原執行日期延 後提供課程服務，且您無權為該延後所產生的任何成本、費用、損失、損害或責任要求賠償。

智慧財產權

- 1、不得翻印、錄影、錄音。不得以照相記錄易璇所有的課程、論壇等活動內容。
- 2、不得透過機械、電子或人工複製、分發、發派、錄製等手法，或以任何形式向公眾傳播和發送的課程材料的全部或任何部分。
- 3、不得將提供之課程講義通過翻譯、修改、發表、抄襲以進行商業使用。
- 4、所有課程內容、練習作業、課程資料和系統等書面或口述的版權資料，皆屬易璇所有。

- 5、 無論是為了經濟利益與否，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，提供或洩露給任何未經授權的人任何的資料、筆記、策略或教導。簽署聲明，若您允許提供任何料給任何未經授權的人士，那麼將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。
- 6、 所有的採訪、推薦、攝影、錄音、錄影、音訊或視頻記錄，全被視為易璇資產。易璇即擁有無限使用此資產於培訓或行銷的使用權。
- 7、 參加者以人頭帳號或電腦駭客程式等不正當之手段參與本活動，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，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者之中獎資格，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。如因此所生之損害，主辦單位得向參加都請求損害賠償。

商標

任何人不可未經易璇和黃有易明確的書面許可使用易璇的商標。任何得該等許可的使用必須遵守易璇的規範，規定和指示。

免責聲明及豁免

- 1、 易璇課程等活動所提供的資料、資訊、講義和文稿純屬教育性質，僅用於教育目的。目的在於教育參與者易經概念相關領域，沒有任何投資建議的成份。
- 2、 且內容的示例和資訊並不能構成任何您個人事務的建議、招攬、預測或忠告。故易璇或任何工作人員無法負責您任何後續的個人事務協助。
- 3、 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停止活動。
- 4、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辦法變更權，擁有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權利，則不另行個別通知。如有爭議，皆照中華民國法律相關規定辦理，以台灣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- 5、 任何違反上述條款，侵犯版權和智慧財產權將會或可能會導致驅逐出境，暫停或終止課程，會議，研討會，論壇或聚會的學生。任何刑事罪行即會交由警方處理。在這種情況下課程學費不予退還。

所有條規與約定以官網為依據